

中新政府博士研究生奖学金项目选派办法

一、简介

根据中新双方达成的一致,双方每年派遣至多 10 人到对方高等院校攻读博士学位。

新西兰奖学金院校有奥克兰大学、奥塔哥大学、梅西大学、坎特伯雷大学、维多利亚大学、林肯大学、奥克兰理工大学、怀卡托大学和 Unitec 理工学院。

二、资助计划与类别

1. 协议名额:10 人/年

2. 选派类别及资助期限

选派类别: 博士研究生

资助期限: 42-48 个月

3. 选派专业

优先支持农业、商学、法律、教育、环境管理、建筑学、海洋生物学、材料科学、纳米研究、工程(计算机及网络)、健康及生物医学等领域。

三、资助内容

选派人员由新西兰政府提供资助,具体如下:

1.全额学费(含报名费、入学培训费及学生会费)、一次往返国际旅费(经济舱)和签证申请费;

2. 安置费第一年 3,000 新元,随后每年 1,000 新元;

3. 提供在学期间奖学金生活费 480 新元/周(约 1920 新元/月);

4. 提供在学期间医疗保险及旅行险;

5. 额外辅导课费用不超过 1,000 新元/年;

6. 一次雅思或托福报名费(需提供发票或收据);

7. 一次国际健康检查费(申请签证所需健康检查,需提供发票或收据);

8. 一次性研究津贴 1,000 新元;

9. 一次性论文津贴 1,500 新元;

10. 一次性毕业回国杂费津贴 1,000 新元;

11. 因研究需要回国的往返经济舱旅费(具体请咨询新西兰奖学金院校);

12. 家庭团聚往返经济舱旅费(具体请咨询新西兰奖学金院校);

13. 为参加博士论文答辩而产生的相关费用：如停留在新西兰等待论文答辩；或从本国往返新西兰而产生的旅费。

四、 申请条件

1.基本条件

申请人应符合《2016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派简章》规定的基本条件。

2.其他条件

- (1) 具有中国国籍，且申请时现居中国；
- (2) 申请时年龄不超过 35 岁（1980 年 3 月 20 日以后出生）。
- (3) 国内高校、科研机构优秀应届硕士生或在校博士生一年级学生；
- (4) 国内企业、事业单位（含高校）、行政机关、科研机构的正式工作人员。应具有硕士学位，在相应工作岗位取得较突出成绩或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需具备累计两年全职工作经历；
- (5) 申请人应具备扎实的专业基础，较强的学习、科研能力和交流能力，综合素质良好，学习成绩优异，工作业绩突出，具有较强的发展潜力；
- (6) 外语水平须达到以下条件之一：
 - ①雅思不低于 6.5 分，单科不低于 6 分；
 - ②笔试托福不低于 550（写作分数不低于 4.5 分）；
 - ③网考托福不低于 90 分（写作不低于 20 分）；
- (7) 获得新西兰奖学金院校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录取通知书或导师意向邀请函。

五、 申请办法

1.申请时间及方式

本奖学金采取个人申请、单位推荐方式进行选拔，申请人经所在单位主管部门同意后，于 2016 年 3 月 20 日-4 月 5 日登陆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http://apply.csc.edu.cn>) 进行网上报名，并向国家留学基金申请受理单位提交申请材料（申请材料请见第 3 条）。

2.受理机构

“211 工程”建设高校负责受理本校人员申请；其他人员的申请由国家留学基金申请受理机构负责受理（详见国家留学网受理机构通讯录）。

各单位应对申请人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并将正式推荐公函、推荐人选名单及对外联系材料统一寄（送）至国家留学基金委美大事务部。

3. 申请人应提交对外申请材料及说明

- （1）《中新政府博士研究生奖学金项目申请表》（须英文手写，见附件）
- （2）新西兰奖学金院校出具的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录取通知书或导师意向邀请函（复印件）。

- （3）最高学历/学位证书（翻译件，须公证）
- （4）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
- （5）成绩单（自本科阶段起，翻译件，须公证）
- （6）两封专家推荐信(英文)
- （7）护照/出生证明/身份证（任选其一，翻译件，须公证）
- （8）在校生需提供校方出具的在读证明

说明：

- （1）如提供的材料中有英语以外语种书写的，需另提供英文翻译件。
- （2）请按以上顺序准备一式两份纸质申请材料，并附所交材料清单一份，申请材料请以 A4 复印纸单面打印或复印，并左侧装订。

（3）申请人应在封皮页注明申请“中新政府博士研究生奖学项目 China Scholarship Council- The New Zealand----China Doctoral Research Scholarships Program”，并用中英文注明个人联系方式（姓名、移动电话、电子邮箱）、申请留学院校以及国内推选单位。

六、 咨询方式

1.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

联系人：井萌/陈瑶 联系电话：010-66093949/3557

传 真：010-66093945 E-mail: mjing@csc.edu.cn/ychen@csc.edu.cn

地 址：北京市车公庄大街 9 号 A3 楼 13 层（邮编：100044）

2. 新西兰驻华大使馆

联系人：安江群 联系电话：010-85312746

E-mail: an.jiangqun@enz.govt.nz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三里屯东三街 3 号

Sanlitun Dongsanjie,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七、 新方奖学金院校网址

院校名称	网址
AUT University 奥克兰理工大学	www.aut.ac.nz
Lincoln University 林肯大学	www.lincoln.ac.nz
Massey University 梅西大学	www.massey.ac.nz
University of Auckland 奥克兰大学	www.auckland.ac.nz
University of Canterbury 坎特伯雷大学	www.canterbury.ac.nz
University of Otago 奥塔哥大学	www.otago.ac.nz
University of Waikato 怀卡托大学	www.waikato.ac.nz
Victoria University of Wellington 惠灵顿维多利亚大学	www.victoria.ac.nz
Unitec Institute of Technology(Unitec) Unitec 理工学院	www.unitec.ac.nz

八、 申请及选派程序

序号	时间	步骤	具体内容	备注
1	2016 年 3 月 1 日 前	申请准备	申请人自行联系外方奖学金院校，获得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录取通知书或导师意向邀请函	申请人须在向外方院校申请时说明申请“China Scholarship Council-The New Zealand-China Doctoral Research Scholarships Program.”

2	3月20日 -4月5日	报名	申请人经所在单位审核同意后，登陆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进行网上报名并向国家留学基金委提交对外申请材料	请将对外申请材料提交至国家留学基金申请受理机构
3	4-5月	评审	留学基金委对申请材料进行评审，并根据评审结果向新方推荐候选人，等待新方评审结果	
4	9月	录取	完成录取工作并公布录取名单	录取通知将发至申请人所在单位，再由其转发申请人
5	10-11月	符合派出要求者，办理派出手续	1.联系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国处办理签证申请、机票预订手续； 2. 签订《资助出国留学协议书》并办理公证、交存保证金，办理《国际旅行健康证明书》	详见《出国留学人员须知》
6	2017年 2月前	派出	联系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领取机票、签证等，陆续派出	须按校方规定的时间派出。未按期派出者，留学资格自动取消